

附件5

文化遗产保护传承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3)年

资金名称	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省级财政部门	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省文化和旅游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总金额	14388		
	本次下达金额	6665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p>1. 举办1场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广东主会场活动及不少于5场非遗宣传展示展演活动；完成国家级非遗宣传展示活动任务；支持省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和各类基地合计不少于20个开展技艺研究、展示推广、传习交流等保护传承活动；支持不少于6个省级以上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对非遗及其得以孕育、滋养的人文环境实行整体性保护；补助符合条件的省级以上代表性传承人开展传习活动。</p> <p>2. 通过组织实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项目，更加科学、规划指导、管理全省不可移动文物工作，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有序开展，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管理有效管理，文物宣传推广和评审等专项活动如期推进，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梳理岭南文明发展脉络，增加民族自豪感和自信心。</p> <p>3. 保障“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基建项目实施进度。</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数量（项）	45
			非遗保护推广和宣传任务完成率（%）	80%
			补助省级以上代表性传承人数量（人）	≥600
			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重点记录人数（人）	5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三馆合一”基建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成本指标	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标准（万元）	1
			省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标准（万元）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移动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2%
			重大文物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推广本地区文化旅游事业的促进作用	传承和保护本土文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观众满意度（%）	≥90%	

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3)年

资金名称	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			
省级财政部门	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省文化和旅游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总金额	4004		
	本次下达金额	1345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p>1. 支持省立中山图书馆、省文化馆、厅发展和保障中心购买和制作公共数字文化资源，拓展和宣传推广公共数字文旅服务平台的应用，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p> <p>2. 推动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提升，计划建设不少于50间“粤书吧”“粤文坊”等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并开展新媒体宣传推广工作；</p> <p>3. 繁荣群众文艺创作，开展2023年广东省群众艺术花会、2022年度广东省群众文艺作品评选和惠民演出、全省广场舞展演等群众文艺创作活动，打造我省群众性文化活动品牌。</p> <p>4. 通过支持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推进旅游集散中心建设及旅游厕所达标评定工作，提升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水平。</p> <p>5. 继续开展古籍保护与开发利用、公共文化服务理论研究及绩效评价、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质量抽样调查等各项工作，推动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p> <p>通过完成上述文化事业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我省公共文化服务水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剧目类）采购或制作数量（部）	≥60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展览类）采购或制作数量（场）	≥60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直播类）采购或制作数量（场）	≥30
			新建或改扩建“粤书吧”“粤文坊”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数量（间）	≥50
			大型群众性文化活动举办数量（场次）	≥3
			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公共文化制度设计课题研究完成数量（项）	≥30
		质量指标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基层人才队伍培训人均成本（元人/天）	≤550	
	社会效益指标		数字公共文化服务产品点击量/浏览量（万次）	≥450
			全省广场舞展演活动观众人次（含线上）（人次）	≥30000
			新建或改扩建“粤文坊”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提供文化服务项目类别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文化旅游工作发挥积极的促进作用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文化旅游服务及重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3）年

资金名称	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文化旅游服务及重点项目			
省级财政部门	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省文化和旅游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总金额	10681		
	本次下达金额	143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p>保障省级文化旅游服务项目的正常开展（约6项），实施约10项文化旅游设施维修升级改造或设备设施购置维护项目，举办约8项文化旅游惠民活动和品牌性文化旅游活动，组织完成省委、省政府等上级机关部署的各类重点文化旅游活动或下达的相关工作任务。</p> <p>通过实施以上项目，达到以下目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公众提供便利、实惠、优质的公共服务，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擦亮广东文化旅游活动品牌。 2. 完善公共文化旅游设施，为公共服务提供良好的基础条件。 3. 发挥文旅资源社会效益，增强我省文化旅游影响力，进一步推动我省文化旅游业走在全国前列，群众文化活动次数保持在全国前5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厅属单位重点专项业务工作开展数量（项）	≥6
			文化旅游设施维修升级改造或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数量（项）	≥10
			举办的重点活动场次（场）	≥1000
			完成临时性工作任务或上级部门部署重点工作任务数量（项/年）	≥4
		全省重大群众群众性文化活动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建设或维修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文化旅游设施维修升级改造程序时进度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预算以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设施有效使用率（%）	≥90%
			文化场馆惠民人次（万人次）	≥2500
			演出活动惠民人次（万人次）	≥2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地文化活动品牌影响力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